

2023 年度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9 月 25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概况	4	-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
二、机构设置情况	5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
二、收入决算表	8	-
三、支出决算表	1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2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30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31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31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31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32 -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35 -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36 -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 37 -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 42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43 -
第六部分 附件	- 49 -
一、2023 年度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 50 -
二、2023 年度站区党务及行政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62 -
三、2023 年度站区城管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62 -
四、2023 年度站区公共设施维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65 -
五、2023 年度站区环境卫生保障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65 -
六、2023 年站区防疫保障常态化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67 -

第一部分 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武汉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规定》（市政府令第193号），履行统一组织实施武汉火车站地区的综合管理和监督工作，承担武汉火车站地区相关管理活动、行政执法的综合协调。

2、履行市城管和市、区交通、文化、新闻出版、物价、烟草专卖、劳动、卫生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和分工，授权武汉火车站地区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构做好各项管理工作。

3、负责组织协调相关部门依法对武汉火车站地区的社会治安、市场秩序和道路交通等实施管理。

4、行政许可机关办理涉及市容环境、市政园林、道路交通等行政许可事项，可能影响武汉火车站地区管理秩序的，在审核批准前提出意见。

5、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武汉火车站地区应急预案。

6、承办市、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0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本级）
2. 武汉火车站地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非独立核算单位）
3. 武汉火车站广场事务管理中心（非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11.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89.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9.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8.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872.9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1.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11.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211.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总计	31	3,211.55	总计	62	3,211.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 211. 55	3, 211. 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8. 99	888. 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8. 99	888. 99					
2010301			行政运行			126. 01	126. 01					
2010350			事业运行			762. 98	762. 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 83	159. 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 83	159. 8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 59	28. 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 94	113. 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 30	17. 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 50	128. 50					
21004			公共卫生			45. 40	45. 4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5. 40	45. 4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 24	1. 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 24	1. 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 86	81. 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31	8. 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 92	62. 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 63	10. 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872. 98	1, 872. 9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 083. 85	1, 083. 8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 62	206. 62					
2120104			城管执法			8. 00	8. 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69. 23	869. 2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9. 43	79. 4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9. 43	79. 4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9. 70	709. 7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9. 70	709. 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 25	161. 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 25	161. 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 11	104. 11					

2210202	提租补贴	19.90	19.9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24	37.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 211. 55	2, 149. 67	1, 061. 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8. 99	886. 89	2. 1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8. 99	886. 89	2. 1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6. 01	126. 01				
2010350			事业运行	762. 98	760. 88	2.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 83	159. 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 83	159. 8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 59	28. 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 94	113. 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 30	17. 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 50	72. 47	56. 03			
21004			公共卫生	45. 40		45. 4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5. 40		45. 4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 24	1. 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 24	1. 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 86	71. 23	10. 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31	8. 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 92	62. 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 63		10. 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872. 98	869. 23	1, 003. 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 083. 85	869. 23	214. 6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 62		206. 62			
2120104			城管执法	8. 00		8. 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69. 23	869. 2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9. 43		79. 4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9. 43		79. 43			

	支出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9.70		709.7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9.70		709.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25	161.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25	161.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11	104.11				
2210202	提租补贴	19.90	19.9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24	37.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11.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89.00	889.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9.83	159.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8.49	128.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872.98	1,872.9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1.25	161.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11.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11.55	3,211.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211.55	总计	64	3,211.55	3,211.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 211. 55	2, 149. 67	1, 061. 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8. 99	886. 89	2. 1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8. 99	886. 89	2. 1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6. 01	126. 01	
2010350			事业运行	762. 98	760. 88	2.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 83	159. 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 83	159. 8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 59	28. 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 94	113. 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 30	17. 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 50	72. 47	56. 03
21004			公共卫生	45. 40		45. 4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5. 40		45. 4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 24	1. 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 24	1. 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 86	71. 23	10. 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31	8. 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 92	62. 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 63		10. 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872. 98	869. 23	1, 003. 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 083. 85	869. 23	214. 6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 62		206. 62
2120104			城管执法	8. 00		8. 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69. 23	869. 2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9. 43		79. 4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9. 43		79. 4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9. 70		709. 7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9. 70		709. 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 25	161. 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 25	161. 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 11	104. 11	
2210202			提租补贴	19. 90	19. 9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24	37.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6.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0.2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9.92	30201	办公费	21.5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00.12	30202	印刷费	0.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9.10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72.72	30205	水费	1.1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94	30206	电费	0.8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30	30207	邮电费	13.1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23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3	30211	差旅费	0.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8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0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9			
30302	退休费	28.5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04.1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2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8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7.28			
30309	奖励金	1.24	30229	福利费	18.3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3.5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46.92			
人员经费合计		1,139.40	公用经费合计					1,01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052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60		13.60		13.60		3.50		3.50		3.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211.5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188.91 万元，减少 40.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应急防疫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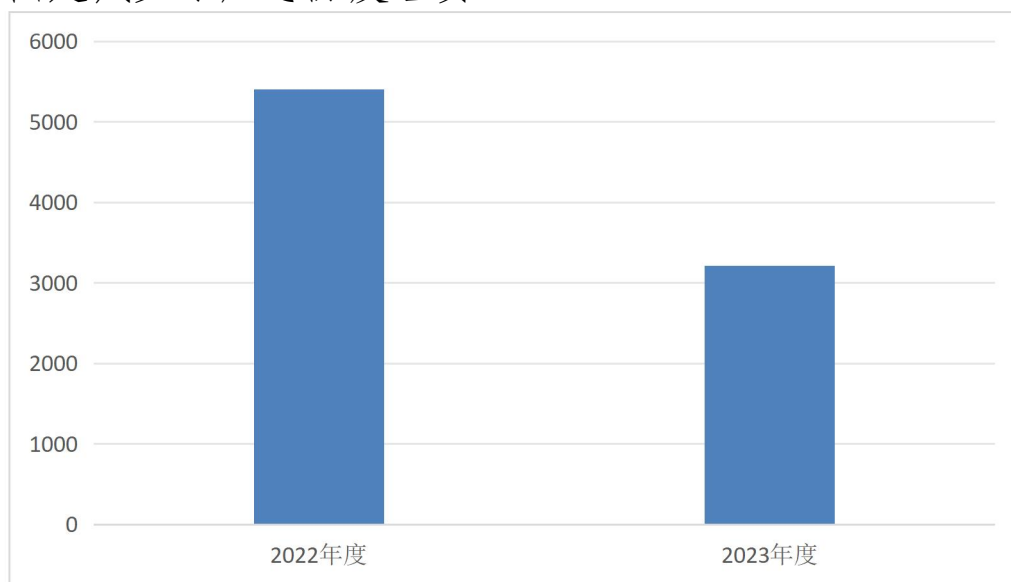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211.5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2188.91 万元，减少 40.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11.5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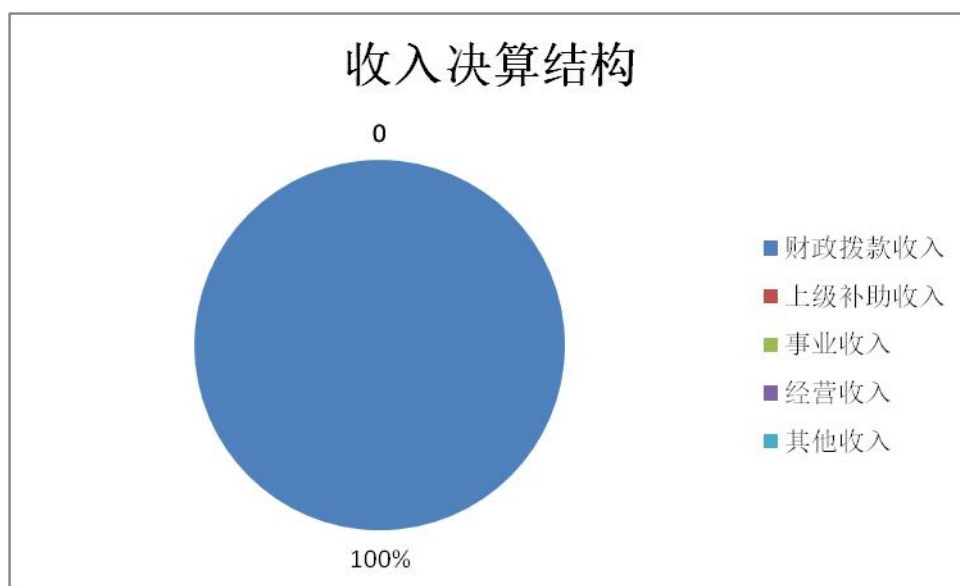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211.5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2188.91 万元，减少 40.5 %。其中：基本支出 2149.67 万元，占本年支出 66.9%；项目支出 1061.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33.1%。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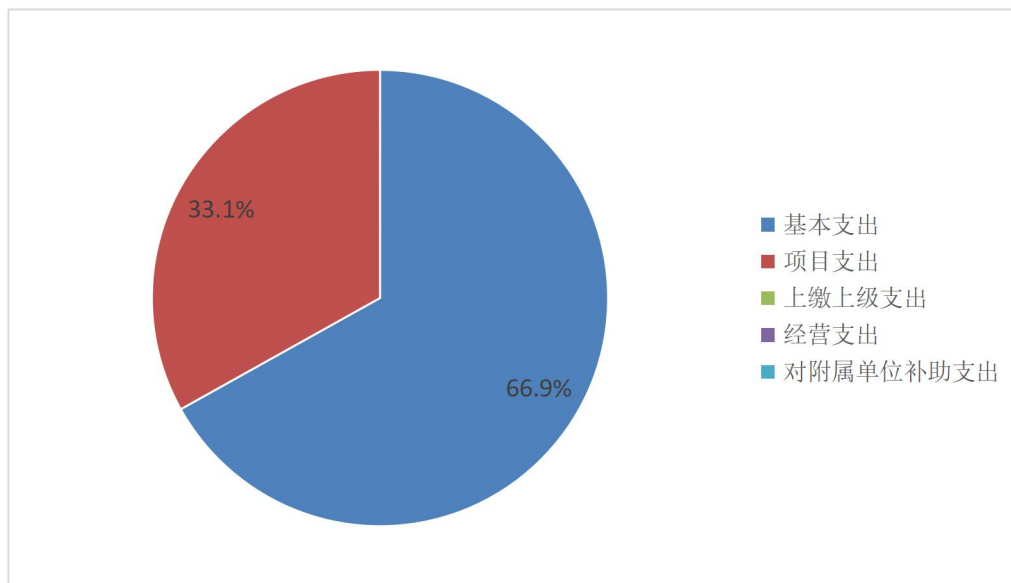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211.5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188.91 万元，减少 40.5 %。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应急防疫经费。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11.5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2188.9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应急防疫经费。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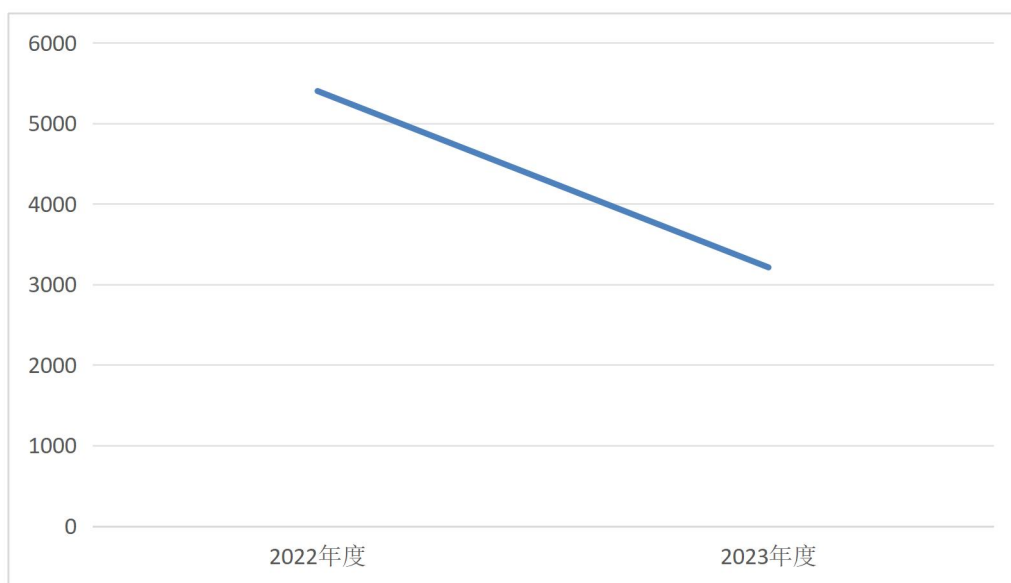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11.5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188.91 万元，减少 40.5 %。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应急防疫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11.5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88.99 万元，占 27.7%。主要是用于站区相关机构事务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9.83 万元，占 5.0%。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128.50 万元，占 4.0%。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4. 城乡社区（类）支出 1872.98 万元，占 58.3%。主要是用于站区综合执法、清扫保洁、公共设施维护方面等支出。

5. 住房保障（类）支出 161.25 万元，占 5.0%。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84.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1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3.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人员职务晋升。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51.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6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单位调出 1 人，退休 1 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4.82 万元，支

出决算为28.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1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发放的是预发款。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6.63万元，支出决算为113.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6名事业人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3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单位退休1人新增做实年金支出及按照社保处要求发放退休人员年金利息款。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4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支付了上年度未支付完成的应急防疫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4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支付退休人员的一次性补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56万元，支出决算为8.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9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调出1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0.83万元，支出决算为62.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8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单位调出1人、退休1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6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用于发放在编人员医疗报销费用。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07.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6.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2%。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8.00万元，支出决算为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72.40万元，支出决算为869.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4%。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5.00万元，支

出决算为79.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9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经费。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549.91万元，支出决算为709.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0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包括上年度预拨的清扫保洁承揽经费。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0.34万元，支出决算为104.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调出1人、事业单位退休1人及调出1人。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1.37万元，支出决算为19.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调出1人、事业单位退休1人及调出1人。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7.24万元，支出决算为3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49.6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39.4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010.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7%。较上年减少 0.7 万元，减少 1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工作开展需要减少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7%；较上年减少 0.7 万元，减

少 1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工作开展需要减少支出。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保养、维修等支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10.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1.69 万元，降低 7.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调出 1 人，编外人员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70.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9.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16.99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专业作业车辆和道路清障工具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1061.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3.1%。从评价情况来看，武汉站综管办严格执行财经纪律，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数据真实、准确，帐表相符，较好地完成了 2023 年的项目工作计划，项目的各项实施内容在计划时间内完成，产出数量达到目标数，产出质量达到预期标准，在如期、保质、保量的基础上尽可能节约了成本，产出效果达到预期目标。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站区党务及行政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7 万元，执行数为 217.25 万元，完成预算 104.95%。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扎实推进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二是深入开展站区环境综合整治，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以大兴调查研究及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为抓手，促进站区各项工作的开展，切实提高站区管理、执法及服务水平；二是进一步强化党风廉政建设，筑牢党员干部思想防线。

2. 站区城管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

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10.1 万元，完成预算 126.25 %。主要产出和效益：做好“门前三包”管理以及“五小”行业秩序整治工作；执法和服务双措并举，营造良好秩序环境；站区范围内渣土与工地管控；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完成各级平台交办件和投诉件办理率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队伍管理，加强作风建设。明确在岗人员工作职责，建立责任追究制度，严明工作纪律，强化工作责任；二是加强人员培训。定期开展专业技能的培训，加强法律意识，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水平及专业素养；三是进一步提升人员服务意识，积极响应游客要求，微笑服务，柔性执法。

3、站区公共设施维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79.43 万元，完成预算 105.9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抓好各项工作，所有工程项目均按规章制度执行，并能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及时检修站区范围内各种设备设施，确保重大节假日、重大保障期间设施设备完好。做好了重大节假日及创文、创卫、防汛排渍、融雪防冻等特殊时段突击保障工作；认真做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确保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圆满收官，实现了“无一降”目标，全年站区无事故。修订完善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融雪防冻、防汛排渍等各类专项应急预案，开展融雪防冻应急演练、消防演练、配合地铁开展防汛应急演练，增

强武汉站地区应急处置能力。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提前做好项目论证，对项目执行中存在的变动提前做好预案，防止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

4、站区环境卫生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49.9 万元，执行数为 709.7 万元，完成预算 129.1 %。做好站区环境保障工作，尤其是五一、中秋、国庆等重大节假日及创建文明典范城市、防汛排渍、融雪防冻等特殊时段突击保障工作，确保站区环卫保洁常态化工作正常运转，做好“四站一场”、大城管检查、各项保障及日常工作，全面促进环卫工作规范化、精细化。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制定 2024 年绩效目标时将外部施工等因素考虑进来，使目标制定更加合理。

5、站区防疫保障常态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45.4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上年度未结清的款项。我办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依法科学、分级分类”的原则，紧盯关键环节，做好常态化消杀工作，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加强病媒生物防治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结合绩效评价发现的不足之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按照绩效目标管理要求，结合项目预算内容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对整体和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优化调整。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参考近两个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合理测算经费预算，对项目涉及的新建项目，综合考虑项目立项、政府采购和合同进度款支付进度等因素，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充分应用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对于因突发事件、政策调整等客观因素导致预算支出预计存在缩减且无法实现绩效目标的，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及时按程序调减预算，并同步调整绩效目标。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该类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1. 深入开展站区环境综合整治，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今年以来，我办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检查督导武汉站环境综合提升工作为契机，以“四个强化”工作举措为抓手，扎实抓好站区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严格管理标准，深入整改不足，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为旅客营造干净、整洁、优美的出行环境。一是强化问题整改，协调做好站区内环境整治。充分发挥综合协调职能，多次召开现场协调会。我办牵头完成广场环境整治、岗亭整合等工作任务，督促协调铁路方针对站内立面整治、老旧设施设备更换、厕所管理等方面问题拿出相应整改措施，配合公安、交管、街道、城管等相关部门对“兔子”拉客、环境综合整治等方面问题加强管理。二是强化日常督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利用“人防+技防”手段，加强对站区日常工作的现场巡查、监控巡查及督察督办，并保持同相关单位、部门的沟通联动和指挥调度。坚持做好武汉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综合考评系统的管理工作，针对三方检查、马路办公、夜查等发现的问题及时分解，并督促责任单位或部门立整立改，整改率、限时整改率长期保持在100%，返工率为0。全面落实“路长制”，对站区内废弃物、乱堆乱放等问题做到及时发现，现场整改，全年共完成案件3106件，持续净化市容环境卫生。三是强化清扫保洁，打造良好市容环境。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督促站区清扫保洁项目承揽公司做好环境保障工作，并对其进行监督、考核。持续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组织党员干部及环卫人员开展清洁家园行动42次。四是强化养管维护，

促进设备设施提档升级。积极参与地铁 19 号线还建、东广场配套骨架路网提升工程、西广场志愿者驿站还建等工程项目，多次组织建设单位及交管部门召开协调会，并针对站区广场、道路、景观设计、设施设备等问题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同时，协调地铁 19 号线、区城管局、区水务局、武汉铁路房建生活段等责任单位加大破损路面、东广场星级公厕、污水管网等站区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补力度，注重抓好站区零星维修工作，对井盖下陷、道路坑槽及公厕、地砖、亮化等设施破损进行维修。我办在全市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考评中累计 4 个月获得“红旗单位”称号。

2. 紧盯重大节假日，全力做好旅客服务保障工作

春运、“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重大节假日武汉火车站往来客流约 1103.4 万人次，其中 9 月 30 日单日往返客流达 28.5 万人次，创武汉站历史新高。为全力保障重大节假日期间站区整体秩序运行良好，我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整合站区各方力量，打出交通疏导、执法管理、安全生产、环境卫生、暖心服务等“组合拳”。每逢节假日提前谋划，采用召开专题部署会、上门走访等形式与站区单位进行充分沟通协调，并利用站区微信保障群加强联勤联动；创新工作思路，将“包点工作法”和“脚步工作法”贯穿节日保障工作始终，用脚步丈量站区，去现场发现问题，号召党员干部包点包片，深入一线为旅客提供服务；积极协调区交通大队根据客流情况采取加大警力投放、设置护栏分流、调整红绿灯时间等措施，协调铁路派出所增加东西高架警力，并在车流量大的点位适时安排交通疏导员，共同疏导站区交

通，同时协调三大停车场加强停车秩序管理；协调市交通运输局、公交公司、地铁集团加强运力保障，保障到站旅客顺利离站；遇极端天气及时引导滞留旅客至提前准备的临时安置点；春运期间协调区大学之城办和杨春湖客运换乘中心首次开通高校直通车帮助大学生顺利返校，获得各界好评；9月迎新季，联合武汉火车站、武铁公安处武汉车站派出所全力做好大学生迎新保障。

3. 持续开展志愿服务和投诉办理，着力提高服务质量

针对旅客接送站、重点旅客进出站存在不便等需求，我办创新举措，联合武汉火车站、杨春湖客运换乘中心等站区单位新增文明接驳服务，接力式护送老、弱、病、残、孕等重点旅客换乘其他交通工具，打通旅客出行“最后一公里”。今年站区文明接驳专班帮扶重点旅客累计 2180 人次。在文明接驳服务的基础上，我办还为旅客提供导乘咨询、手机充电、应急药品、饮用水、免费租借轮椅等文明志愿服务。同时，将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与文明空间有机结合，把党员学习和实践活动搬到文明空间，践行“人人都是志愿者”的服务理念，打造清廉机关，开展廉洁文化示范点建设，持续提升站区服务和管理水平。为应对节假日客流高峰，我办成立志愿者联盟，邀请楚秀公司、洪山区青年志愿者协会、滴滴公司及站区其他单位志愿者累计 820 名参与站区交通疏导、客流指引、旅客咨询等志愿服务，在站区掀起一片志愿红。聚焦解决旅客关注问题，积极妥善处理旅客投诉，截至 12 月 27 日，我办共处理各类投诉案件 6136 件，其中 12345 市长热线平台投诉案件 1165 起、12319 城管平台投诉案件 150 起、

12328 交通局平台投诉案件 4821 起，案件办理率 100%。督办单 58 件，回复率 100%。

4. 严厉打击非法营运，提供优质秩序环境

我办深入开展自主整治以及与市、区相关执法部门联合整治，尤其是加大夜间整治力度，严厉打击出租车拼客、议价、拒载等各类违规违法行为，保障和谐稳定的营运秩序。全年共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221 次，查处各类违规营运车辆 544 台，其中违规出租车 322 台、“黑车” 196 台、违规网约车 26 台，总罚没金额约 118.6 万。对 12328 交通投诉件进行量化分析，全年约谈万顺、滴滴等出租车企业和网约车企业企业 6 次，对于群众投诉拒载、议价、甩客等违规行为性质较为恶劣的营运车辆进行立案处理 111 起。在打击违规出租车黑车的同时，执法人员对旅客也尽全力疏导，保障旅客顺利离站。

5. 狠抓安全生产工作，筑牢安全屏障

组织专委会成员单位召开 2023 年度安全生产、春运保障、节前保障等会议 11 次，专题研究安全生产问题 13 次，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国务院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等 7 次，开展安全生产培训 4 次。重大节假日期间，每日由领导带队开展检查，深入推进道路交通、消防、建筑施工、特种设备、食品安全、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部署并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整治 2023 行动，全年累计查出各类一般隐患 271 处，重大隐患 3 处已整改完成。第 22 个安全生产月采用悬挂横幅、张贴宣传挂图、播放宣传片等多种形式宣传，组织开展“遵人人讲安全、个个

会应急”安全生产月主题讲座及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

6. 营造良好宣传氛围，传播正能量

对我办春运、安全生产、文明创建、节日保障等工作进行积极正面宣传，在人民日报、学习强国、湖北日报、洪山大学之城等各类平台进行正面宣传 107 次。利用窗口单位特点，协调站区单位齐心协力，大力开展宣传活动，利用电子显示屏、展板等，开展党的二十大、安全生产、国家安全、保密工作、民族宗教、清廉机关、文明创建、国卫复审等社会氛围的营造，做好站区标识标牌、宣传牌、指引牌等宣传制品更新维护等工作，取得很好效果。

7. 全面推进垃圾治理工作，提升垃圾分类整体水平

对垃圾分类项目进行重新招标，新增、更换果皮箱内胆、可回收物柜等设施 215 处，更新更换喷绘布灯箱广告、宣传海报、公示栏、分类标识等 224 处，每日对来往居民、乘客宣传垃圾分类知识，在武汉站东广场开展 23 次大型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发放折页 11000 余份，引导站区商户及过往旅客正确投放生活垃圾。按分类运输的要求，对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运。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类别	目标名称	序号	目标内容	分值	备 注 (信息提供单位)
全面建成 社会主义 现代化国 家 (350 分)	关键职能 指标	1	开展火车站周边及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城市综合管理必达目标中心城区街道前十，奋斗目标前五	80	区城管执法局
	业务工作 指标	2	紧盯春运、“五一”、“十一”重大节假日，全力做好旅客服务保障工作，积极办理旅客投诉	60	
		3	加大执法力度，重点打击非法营运和出租车违规营运，为旅客提供优质的秩序环境	50	
		4	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开展消防、突发事件应急疏散等演练 3 次以上	50	
		5	组织做好站区宣传工作，在各种媒体平台上正面报道 40 次以上，营造良好氛围，传播正能量	50	
		6	全面推进站区生活垃圾治理工作，提高生活垃圾分类参与度和资源化利用率，提升站区生活垃圾分类整体水平	50	
		7	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应急管理水平；常态化疫情防控	10	区财政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卫健局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我部门本年无其他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

社区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度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基本支出总额		2149.67		项目支出总额	1061.88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 *执行率）	
		3211.55	3211.55	100.00%	20.00	
年度目标 1（16 分）：做好武汉火车站地区高铁、地铁旅客及站区单位服务工作，旅客投诉办理率 100%；组织做好站区周边宣传工作，营造良好氛围，传播正能量；优化营商环境、议提案办理、乡村振兴等工作达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往驻点村调研指导帮扶工作	按最新文件要求及实际工作安排	1 次	2
		数量指标	解决驻点村帮扶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	按最新文件要求及实际工作安排	2 次	2
		质量指标	管控站区违章出租车、非法营运车辆	确保站区交通营运秩序稳定、有序	站区交通营运秩序稳定、有序	2
		数量指标	各大媒体平台的正面报道	40 次	107 次	2
		数量指标	预算总支出	大于等于 97%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旅客高峰期（春节、国家法定假日）间的秩序保障	节假日期间重大秩序保障，确保高峰期的平稳过渡	节假日期间重大秩序保障，高峰期的平稳过渡	2
		社会效益指标	站区道路、交通、营运秩序	通过执法人员管控，确保旅客乘车环境稳定、有序	通过执法人员管控，旅客乘车环境稳定、有序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办理率	100%	100%	2

年度目标 2（16 分）：扎实抓好站区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严格管理标准，深入整改不足，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为旅客营造干净、整洁、优美的出行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期开展联合执法	》 12	≥ 220	2
		数量指标	施工及道路运输管控	》 300	≥ 350	2
		数量指标	门前三包及大城管检查	》 300	≥ 350	2
		时效指标	行政执法及时率	98%	97%	1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安全有序和谐乘车环境	80%	80%	4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监控维护保养	85%	85%	4

年度目标 3（16 分）：做好站区环境保障工作，尤其是五一、中秋、国庆等重大节假日及国卫复审、防汛排渍、融雪防冻等特殊时段突击保障工作，确保站区环卫保洁常态化工作正常运转，做好“四站一场”、大城管检查、各项保障及日常工作，全面促进环卫工作规范化、精细化，我办在全市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考评中累计 5 个月获得“红旗单位”称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城管排名	全市一类街道排名预期目标前 10 名、拼搏目标前 5 名	我办在全市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考评中累计 5 个月获得“红旗单位”称号	1
			分类投放准确率	80%以上	86%	1
			分类容器	满足需求	满足需求	1
			清扫保洁面积	站区主次干道、东西广场、出租车停车场等清扫保洁面积 40.83 万平方米。	实际清扫保洁面积为 40.83 万平方米	1
			管理公厕数量	东广场 2 所、西广场 1 所、出租车停车场公厕 1 所	东广场 2 所、西广场 1 所、出租车停车场公厕 1 所	1

			垃圾清运量	日生活垃圾清 运量预期数量 为 6 吨	日生活垃圾 清运量预期 数量为 6 吨	1
		质量指标	站区清扫保 洁质量	道路清扫保洁 率 95%以上	98%	1
		时效指标	站区清扫保 洁及时率	95%以上	98%	1
			垃圾收运	定点定时	定点定时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满意度 提升	稳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投诉率减少 满意度提升	1
			职工分类参 与率	90%以上	95%	1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站区生 态环境效益	全年广场、道 路、出租车停 车场干净整 洁	全年广场、道 路、出租车停 车场干净整 洁	1
			提高站区生 态环境效益	全年广场、道 路、出租车停 车场干净整 洁	全年广场、道 路、出租车停 车场干净整 洁	2
		满意度指标	改善站区环 境、提升武 汉站美誉度	全年无重大 环境投诉，无 较大负面影 响	全年无重大 环境投诉，无 较大负面影 响	2

年度目标 4（16 分）：严格按照绩效目标抓好各项工作，所有工程项目均按规章制度执行，并能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及时检修站区范围内各种设备设施，确保重大节假日、重大保障期间设施设备完好。做好了重大节假日及国卫复审、防汛排渍、融雪防冻等特殊时段突击保障工作，我办在全市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考评中累计 5 个月获得“红旗单位”称号；紧盯“无一降”目标，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全面排查并消除安全隐患，狠抓打非治违、应急管理和宣传培训等工作，确保站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全年站区无事故。修订完善融雪防冻、防汛排渍等各类应急预案，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演练、防汛、融雪防冻应急演练 6 次，增强站区应急处置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 98%	100%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城管考核	全市一类街道排名预期目标前 10 名、拼搏目标前 5 名	在全市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考评中累计 5 个月获得“红旗单位”称号	2

		数量指标	道路及设施	完好率达 98%	98%	1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率	整改完成率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状况	设施状况完好, 满足旅客需要	设施状况完好率达 98%, 并及时进行更换维修	2
			道路状况	道路状况良好, 满足车辆、行人通行需要	道路状况良好, 满足车辆、行人通行需要	2
			防汛抗涝、融雪防冻	保证站区道路畅通, 无渍水积雪, 无旅客滞留	站区道路畅通, 无渍水积雪, 无旅客滞留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 保障工作平稳运行	完善长效管理机制, 工作平稳运行	完善长效管理机制, 工作平稳运行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 90%	市民投诉件满意度 100%	2

年度目标 5 (16 分): 全面完成省、市、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防疫工作部署和要求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从事防疫相关工作的人员	根据防疫工作实际需要动态调整	根据防疫工作实际需要动态调整	2
			防疫消杀	按照防疫要求执行	按照防疫要求执行	2
			工作人员 (含第三方公司人员) 健康监测	按照防疫政策执行	按照防疫要求执行	2
		时效指标	防输入管理	按照防疫政策执行	按照防疫要求执行	2
			核酸“落地检”	按照防疫政策执行	按照防疫要求执行	2

			保障入境人员隔离期满离汉及国内重点地区人员中转离汉	按照防疫政策执行	按照防疫要求执行	2
			社会面管控	按照防疫政策执行	按照防疫要求执行	2
		社会效益指标	防疫宣传	按照防疫政策执行	按照防疫要求执行	1
		满意度指标	投诉回告率	100%	100%	1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综管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履行职责、大胆探索、勇于创新，狠抓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综合管理及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扎实推进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1. 强化政治建设，坚持做到“两个维护”。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全面加强和改进综管办党的建设，充分发挥党的政治核心作用，为综管办中心工作提供坚强政治保证。把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纳入党支部常态化制度化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作为“三会一课”等学习研讨的重要内容。按照区委部署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建立读书班，邀请党校教授宣讲二十大精神，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利用支部书记上党课、两学一做、学习强国 APP 等，多形式多平台广泛开展学习宣传。采用会前学法、会前理论学习等方式，提升领导干部思想素质和工作水

平。全年党组中心组集中学习 12 次，支部主题党日分别各 12 次，支部分别集中学习各 16 次，集中上党课 4 次。

2. 全面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进一步优化党支部组织设置，做到应设必设、应建尽建，从组织覆盖向质量提升转变，增强党支部政治功能；以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着力点，做到发展党员严格规范、教育培训经常、日常管理有效、关怀帮扶到位，党员党性观念、党员意识和能力素质不断增强，主动性和创造性进一步调动起来；坚持好“三会一课”制度，每季度召开 1 次党员大会，每月召开 1 次党支部委员会会议，党支部书记带头上党课，每月开展 1 次主题党日活动并提前制定活动计划；党支部按照区委安排召开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严格按照规定做好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

3. 促进党建工作与业务高度融合，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结合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办党组响应号召，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形成重视调研、大抓调研的良好风尚。班子成员带领基层党支部和部门负责人到站区基层单位开展调研 10 余次，充分了解旅客以及站区单位的需求，征集问题 6 个，制定了问题清单，其中班子成员带头认领问题 3 个。经过集思广益、深入思考，目前已采取措施逐步解决问题。“七一”前后，在区委组织部的策划下，我办党总支与街道配合，在杨春湖公园开展红色观影活动，露天播放红色影片 3 场，得到市民好评。强调党建引领，继续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打造站区特色党建品牌，站

区文明接驳服务得到社会认可和旅客的一致好评。

4. 严格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定期召开专题研讨会对 2023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拟定了 2023 年办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等；按照要求积极开展党风廉政宣教月各项活动，召开警示动员大会、观看警示教育片，组织党员干部开展学习讨论，10 名同志撰写了心得体会。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党组书记、分管领导、支部书记定期跟党员干部开展谈心谈话，了解基层干部员工思想和心理状态；党组书记定期检查基层党风廉政建设落实情况，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落到实处；强化执行监督和责任追究，持续推进作风建设。分管纪检领导带领纪检工作人员认真履行监督责任，每逢节假日组织党员、干部员工学习纪检通报，开展节前廉政教育；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监察法》纳入支部学习内容，加强纪律教育。全年共召开工作部署会 4 次，组织廉政教育 10 次。

（二）坚决守牢意识形态阵地

结合站区工作特点，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决扛起抓好意识形态工作的政治责任，制定《2023 年站区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实施方案》，召开会议研究部署 12 次，利用理论中心组、党组会、支部学习等各种形式开展理论学习 22 次，邀请专家讲授《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党课 1

次，办领导带头讲授“七一”主体党课1次、主题教育专题党课1次，督促全办党员认真完成学习强国学习任务。

根据节假日及重大保障等时间节点密切关注舆情，清楚舆情风险点，查看各大主流网站，及时掌握舆情动态和意识形态领域的新情况和新动态，确保及时了解武汉站区各类正、负面信息。重新优化网评员结构，开展网评员培训3次，积极组织网评员完成网络舆情跟评工作。

维护窗口单位良好形象，加强民族宗教、“扫黄打非”等工作。多次开会部署中央民族宗教迎检工作，传达学习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及《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等文件精神，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学习熟悉民宗应知应会知识，在站区电子屏更新民族宗教相关宣传标语，要求一线人员在日常巡查中时刻关注非法传教、散发宗教宣传物等情况，站区没有发现此类现象。

（三）抓实抓细各项重点工作

1. 深入开展站区环境综合整治，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今年以来，我办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检查督导武汉站环境综合提升工作为契机，以“四个强化”工作举措为抓手，扎实抓好站区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严格管理标准，深入整改不足，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为旅客营造干净、整洁、优美的出行环境。一是强化问题整改，协调做好站区内环境整治。充分发挥综合协调职能，多次召开现场协调会。我办牵头完成广场环境整治、岗亭整合等工作任务，督促协调铁路方针对站内立面整治、老旧设施设备更换、厕所管理等方

面问题拿出相应整改措施，配合公安、交管、街道、城管等相关部门对“兔子”拉客、环境综合整治等方面问题加强管理。二是强化日常督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利用“人防+技防”手段，加强对站区日常工作的现场巡查、监控巡查及督察督办，并保持同相关单位、部门的沟通联动和指挥调度。坚持做好武汉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综合考评系统的管理工作，针对三方检查、马路办公、夜查等发现的问题及时分解，并督促责任单位或部门立整立改，整改率、限时整改率长期保持在100%，返工率为0。全面落实“路长制”，对站区内废弃物、乱堆乱放等问题做到及时发现，现场整改，持续净化市容环境卫生。三是强化清扫保洁，打造良好市容环境。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督促站区清扫保洁项目承揽公司做好环境保障工作，并对其进行监督、考核。持续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组织党员干部及环卫人员开展清洁家园行动42次。四是强化养管维护，促进设备设施提档升级。积极参与地铁19号线还建、东广场配套骨架路网提升工程、西广场志愿者驿站还建等工程项目，多次组织建设单位及交管部门召开协调会，并针对站区广场、道路、景观设计、设施设备等问题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同时，协调地铁19号线、区城管局、区水务局、武汉铁路房建生活段等责任单位加大破损路面、东广场星级公厕、污水管网等站区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补力度，注重抓好站区零星维修工作，对井盖下陷、道路坑槽及公厕、地砖、亮化等设施破损进行维修。我办在全市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考评中累计4个月获得

“红旗单位”称号。

2. 紧盯重大节假日，全力做好旅客服务保障工作

春运、“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重大节假日武汉火车站往来客流约 1103.4 万人次，其中 9 月 30 日单日往返客流达 28.5 万人次，创武汉站历史新高。为全力保障重大节假日期间站区整体秩序运行良好，我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整合站区各方力量，打出交通疏导、执法管理、安全生产、环境卫生、暖心服务等“组合拳”。每逢节假日提前谋划，采用召开专题部署会、上门走访等形式与站区单位进行充分沟通协调，并利用站区微信保障群加强联勤联动；创新工作思路，将“包点工作法”和“脚步工作法”贯穿节日保障工作始终，用脚步丈量站区，去现场发现问题，号召党员干部包点包片，深入一线为旅客提供服务；积极协调区交警大队根据客流情况采取加大警力投放、设置护栏分流、调整红绿灯时间等措施，协调铁路派出所增加东西高架警力，并在车流量大的点位适时安排交通疏导员，共同疏导站区交通，同时协调三大停车场加强停车秩序管理；协调市交通运输局、公交公司、地铁集团加强运力保障，保障到站旅客顺利离站；遇极端天气及时引导滞留旅客至提前准备的临时安置点；春运期间协调区大学之城办和杨春湖客运换乘中心首次开通高校直通车帮助大学生顺利返校，获得各界好评；9 月迎新季，联合武汉火车站、武铁公安处武汉车站派出所全力做好大学生迎新保障。

3. 持续开展志愿服务和投诉办理，着力提高服务质量

针对旅客接送站、重点旅客进出站存在不便等需求，我办创新举措，联合武汉火车站、杨春湖客运换乘中心等站区单位新增文明接驳服务，接力式护送老、弱、病、残、孕等重点旅客换乘其他交通工具，打通旅客出行“最后一公里”。今年站区文明接驳专班帮扶重点旅客累计 2180 人次。在文明接驳服务的基础上，我办还为旅客提供导乘咨询、手机充电、应急药品、饮用水、免费租借轮椅等文明志愿服务。同时，将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与文明空间有机结合，把党员学习和实践活动搬到文明空间，践行“人人都是志愿者”的服务理念，打造清廉机关，开展廉洁文化示范点建设，持续提升站区服务和管理水平。为应对节假日客流高峰，我办成立志愿者联盟，邀请楚秀公司、洪山区青年志愿者协会、滴滴公司及站区其他单位志愿者累计 820 名参与站区交通疏导、客流指引、旅客咨询等志愿服务，在站区掀起一片志愿红。聚焦解决旅客关注问题，积极妥善处理旅客投诉，案件办理率 100%。

4. 严厉打击非法营运，提供优质秩序环境

我办深入开展自主整治以及与市、区相关执法部门联合整治，尤其是加大夜间整治力度，严厉打击出租车拼客、议价、拒载等各类违规违法行为，保障和谐稳定的营运秩序。全年共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221 次。对 12328 交通投诉件进行量化分析，全年约谈万顺、滴滴等出租车企业和网约车企业 6 次。在打击违规出租车黑车的同时，执法人员对旅客也尽全力疏导，保障旅客顺利离站。

5. 狠抓安全生产工作，筑牢安全屏障

组织专委会成员单位召开 2023 年度安全生产、春运保障、节前保障等会议 11 次，专题研究安全生产问题 13 次，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国务院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等 7 次，开展安全生产培训 4 次。重大节假日期间，每日由领导带队开展检查，深入推进道路交通、消防、建筑施工、特种设备、食品安全、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部署并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整治 2023 行动。第 22 个安全生产月采用悬挂横幅、张贴宣传挂图、播放宣传片等多种形式宣传，组织开展“遵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安全生产月主题讲座及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

6. 营造良好宣传氛围，传播正能量

对我办春运、安全生产、文明创建、节日保障等工作进行积极正面宣传，在人民日报、学习强国、湖北日报、洪山大学之城等各类平台进行正面宣传 107 次。利用窗口单位特点，协调站区单位齐心协力，大力开展宣传活动，利用电子显示屏、展板等，开展党的二十大、安全生产、国家安全、保密工作、民族宗教、清廉机关、文明创建、国卫复审等社会氛围的营造，做好站区标识标牌、宣传牌、指引牌等宣传制品更新维护等工作，取得很好效果。

7. 全面推进垃圾治理工作，提升垃圾分类整体水平

对垃圾分类项目进行重新招标，新增、更换果皮箱内胆、可回收物柜等设施 215 处，更新更换喷绘布灯箱广告、宣传海报、公示栏、分类标识等 224 处，每日对来往居民、乘客

宣传垃圾分类知识，在武汉站东广场开展 23 次大型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发放折页 11000 余份，引导站区商户及过往旅客正确投放生活垃圾。按分类运输的要求，对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运。

二、2023 年度站区党务及行政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履行职责、大胆探索、勇于创新，狠抓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综合管理及干部队伍作风建设，扎实推进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坚决守牢意识形态阵地。

按照区财政局相关文件的部署要求，认真研究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相关工作，并按绩效考核要求对本部门项目进行自评，组织人员对各个项目逐一进行具体情况核实，确保自评结果的真实、有效。各部门积极配合、协同作战，共同按时完成了自评工作。2023 年度党务及行政管理项目自评分数为 99 分，全年度绩效目标执行率 100%。

从整体情况来看，站区办高度重视财政资金的支出绩效，从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等流程层层把关，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站区清扫保洁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并责成项目实施部门加强日常监督，依据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切实做到项目资金专项专用，圆满完成了区里下达的绩效目标。

三、2023 年度站区城管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执法大队在综管办的正确领导下，在全体执法队员的共同努力和各部门的配合支持下，认真履行站区管理

职能，在日常执法事务管理、环境综合整治、执法队伍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较为圆满的完成了综管办下达的管理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城管执法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执法车辆的维护保养主要用于执法工具用车经费及站区内监控设备的维护保养经费。

2023 年度城管执法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分数为 99 分，全年度绩效目标执行率 100%。

为做好“门前三包”管理，对站区 91 家门店开展日巡查，发现“门前三包”问题 1284 个，集中在门前垃圾油污、乱堆放、乱晾晒、橱窗广告、车辆乱摆放及出店摆放广告牌等，立整立改，整改完成率 100%；给 91 家门店签订 2023 年“门前三包”责任书。清理乱停乱放单车近 680 台次；持续加强出店经营管理，管控卖盒饭人员 916 人次；驱赶发小卡片 671 人次；没收卡片 19200 张；处理违规经营 74 起。完成负责区域内各门店 1-12 月份星级评定。抽查负责食品安全及物价情况 22 次。门前三包管理工作在洪山区排名 11 次第一、1 次第二。

开展联合执法，营造良好秩序环境。长期保持对出租车拉客、拒载、拼客以及非法营运行为的高压态势，持续开展出租汽车行业规范提升行动，除继续常态化进行集中整治外，联合市交通局、区运管所、市场监管局开展 220 余次联合执法，检查各类营运车辆万余台。

站区范围内渣土与工地管控。站区常驻工地 1 个，新增临时工地、路面维修等共 123 个点位。保持工地流动巡查，

现场督促文明施工规范打围。针对强降雨天气，给站区施工单位下达紧急通知 8 次，要求各工地做好相关防范应对及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执法及时，站区平稳有序。为确保辖区内交通秩序的平安稳定，不断提升辖区内治安防控能力，联合站区办督查 110 指挥中心开展全面布控，重点对行为可疑人员进行盯防，再结合群众反馈及提供的有关线索，明确涉嫌违规违法的人员或车辆，及时拦截处置，全力保障群众出行。

为巩固战区各项工作成果，进一步提高站区综合管理水平，确保督察 110 指挥中心监控系统高标准、全覆盖、精细化管理，充分发挥指挥中心技管作用，保证每个摄像头、传输网络子系统、视频监控子平台等系统正常运转，综管办聘请相关技术公司对综管办摄像头按行业标准进行常规化维护维修。指挥中心督察文员开展全天候监控巡查，遇到监控设备问题及时与维修公司技术人员沟通联系。接到故障报修后维修公司基本能及时响应到达现场并解决故障。下一步，我们将继续保持监控系统日常维护维修高效，积极充分发挥监控系统作用。

投诉处理。全年处理各类投诉 224 件，其中市长热线执法类 184 件，12328 执法类 16 件，12319 执法类 19 件，城市留言板及信访平台执法类 5 件，回复率 100%。按照市交通局转发的《关于做好办理企业群众诉求过程中不担当不作为突出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要求，认真梳理群众投诉案件。

四、2023 年度站区公共设施维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武汉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规定》（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 193 号），我办二级单位武汉火车站广场事务中心负责站区设施设备日常维修维护。为保证站区内各设施设备正常运行，方便旅客使用，事务管理中心对站区亮化、环境、道路等进行日常维护。该项目费用主要用于道路改造及相关配套设施维护材料、维护站区基础设施维护维修等。

年初设定的绩效总目标为：全市一类街道排名预期目标前 10 名、拼搏目标前 5 名；做好武汉火车站地区安全生产工作；确保站区道路及设施完好。

根据设备设施维护、突击应急工作、安全生产等方面分配资金，其中特殊时期突发的防汛、排涝、融雪防冻等预留的突击应急工作经费、安全生产专项经费、站区日常零星维修费用，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支付，从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等流程层层把关。

从整体情况来看，站区办高度重视财政资金的支出绩效，从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等流程层层把关，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站区公共设施维护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并责成项目实施部门加强日常监督，依据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切实做到项目资金专项专用，圆满完成了区里下达的绩效目标。

五、2023 年度站区环境卫生保障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武汉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规定》（武汉市人民

政府令第 193 号），为深入推进武汉火车站地区环境卫生的精细化，常态化管理，切实搞好武汉火车站地区的环境卫生工作，进一步完善市场竞争机制，不断提升环境卫生管理水平，促进武汉火车站地区的环卫工作高效有序地开展，2017 年 12 月 22 日经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常务会议同意从 2018 年开始武汉火车站区环卫工作实行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实施“道路清扫”项目市场化运作，并每年纳入财政预算。站区办按照文明城市、卫生城市等相关要求，深入开展环境治理活动，为旅客出行提供优美的环境，把道路清扫保洁支出项目列为常年性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我办下设的二级单位武汉火车站广场事务管理中心，项目承揽方为湖北欣兴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事务管理中心按照要求报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阶段工作报告，对欣兴洁公司工作加强指导、沟通、协调。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三年实施方案(2022—2024 年)的通知》相关要求，切实搞好武汉火车站地区的垃圾分类工作，引导站区商户及过往旅客正确投放生活垃圾，按分类运输的要求，对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运，把垃圾分类支出项目列为 2023 年支出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我办下设的二级单位武汉火车站广场事务管理中心。年初设定的绩效总目标为：通过洪山区生活垃圾分类运行管理考核。

按照区财政局相关文件的部署要求，认真研究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相关工作，并按绩效考核要求对本部门项目进行自评，组织人员对各个项目逐一进行具体情

况核实，确保自评结果的真实、有效。各部门积极配合、协同作战，共同按时完成了自评工作。从整体情况来看，站区办高度重视财政资金的支出绩效，从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等流程层层把关，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站区清扫保洁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并责成项目实施部门加强日常监督，依据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切实做到项目资金专项专用，圆满完成了区里下达的绩效目标。

六、2023 年站区防疫保障常态化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从事防疫相关工作的人员	根据防疫工作实际需要动态调整	已完成
		防疫消杀	按照防疫要求执行	已完成
		工作人员（含第三方公司人员）健康监测	按照防疫政策执行	已完成
		物资储备	三个月	已完成
	时效指标	防输入管理	按照防疫政策执行	已完成
		核酸“落地检”	按照防疫政策执行	已完成
		保障入境人员隔离期满离汉及国内重点地区人员中转离汉	按照防疫政策执行	已完成
		社会面管控	按照防疫政策执行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疫宣传	按照防疫政策执行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投诉回告率	100%	已完成

该项目 2023 年预算批复 45.40 万元，当年共支出 45.40 万元，执行率 100%。